

华泰财险附加冷藏机器或隔温材料损坏扩展条款

(注册号: 09AD2024000210595)

经保险合同双方特别约定,且投保人已交纳相应的保险费,保险人扩展承保由于冷藏机器故障或隔温材料损坏持续时间超过二十四小时而致保险标的超出要求的温度控制范围,经具备检测资质的鉴定机构鉴定证明保险标的损坏的,保险人依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为准;其他未尽事项以主险条款为准。